

洛阳市孟津区人大常委会文件

孟人常〔2023〕35号

洛阳市孟津区人大常委会 关于批准洛阳市孟津区2023年财政预算 调整方案的决议

(2023年12月28日洛阳市孟津区一届人大常委会
第20次会议通过)

洛阳市孟津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听取了区政府副区长党国岩所作的《关于调整2023年财政预算的报告》，并对2023年区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进行了审议。根据会议审议意见，同意区人民政府关于调整2023年财政预算的报

告，决定批准洛阳市孟津区 2023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

2023 年 12 月 28 日

洛阳市孟津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3 年 12 月 28 日印发